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areastconsortium.com.hk>

(股份代號：35)

澄清公佈

茲提述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三日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日刊發有關美國曼克頓Riverside South Project(「該項目」)之公佈。本公司注意到近日報章中有關該項目之報導，指出本公司之除稅前溢利將約為330,000,000港元至430,000,000港元。該等估計數字(有待調整)乃根據協定銷售價17.6億美元及本公司扣除成本及費用後之實際攤分之溢利得出。

此外，本公司亦謹此澄清，銷售海外資產估計所得款項約10億港元至11億港元，乃本公司根據當前市況之最佳估計。

本聲明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要求發表。

茲提述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三日及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日刊發有關美國曼克頓Riverside South Project(「該項目」)之公佈。本公司注意到近日報章中有關該項目之報導，指出本公司之除稅前溢利將約為港幣330,000,000元至港幣430,000,000元。該等估計數字(有待調整)乃根據協定銷售價17.6億美元及本公司扣除成本及費用後之實際攤分之溢利得出。由於進行盡職審查，有關交易之完成日期已順延至二零零五年九月。

此外，本公司亦謹此澄清報章所載有關銷售海外資產之估計所得款項之若干資料。該等介乎約10億港元至11億港元之估計數字，乃本公司根據當前市況所得出之最佳估計。本公司將繼續以出售非核心業務及海外資產，精簡本身業務。然而，出售海外物業乃一長遠策略，而進行逐步出售之時間為時兩至三年。

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再發表公佈。

承董事會命
李定修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邱德根先生、拿督邱達昌、Craig Grenfell Williams先生及邱達成先生，以上均為執行董事；邱裘錦蘭女士、邱達生先生及邱達強先生，以上均為非執行董事；羅國貴先生及江劍吟先生，以上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及南華早報刊登的內容。